

內政統計通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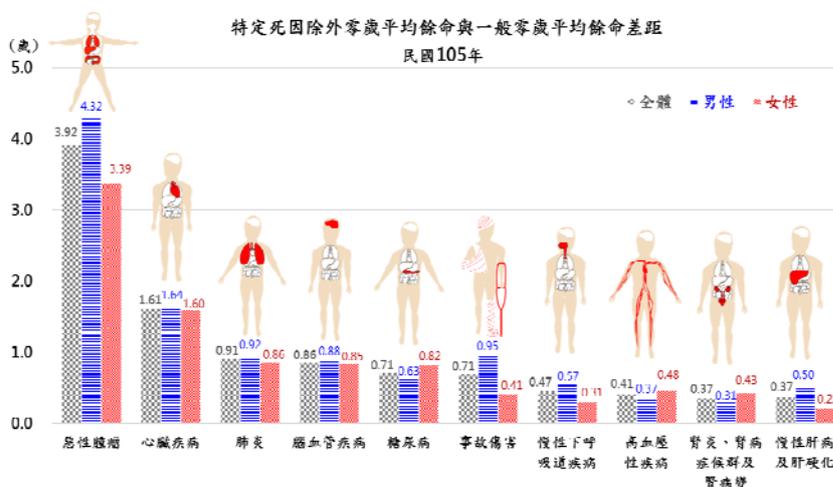
106年第42週

內政部統計處

如剔除惡性腫瘤之特定死因，105年國人平均壽命可提高近4歲

106年10月21日

- ◎ 105年特定死因以惡性腫瘤之影響最大，如剔除惡性腫瘤，則國人零歲平均餘命可由80.0歲提高至83.9歲。
- ◎ 十大死因除外簡易生命表零歲平均餘命與一般簡易生命表零歲平均餘命差距，較上年增加(影響擴大)者為肺炎，減少(影響縮小)最多者為惡性腫瘤。



特定死因除外簡易生命表，乃剔除某特定死因死亡人數後，所編算之簡易生命表。特定死因除外簡易生命表之年齡別死亡機率較一般簡易生命表為低，相對其年齡別平均餘命會較一般簡易生命表為高，通常可就二者平均餘命之差距，作為觀察某類死因對全體平均餘命的影響程度。本部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國人十大死因死亡人數，編算我國前十大死因除外簡易生命表，並按全體、男性及女性分別編算。

一、105年特定死因除外之零歲平均餘命

(一)全體：105年以惡性腫瘤之死因影響最大，若剔除該項死因，則國人零歲平均餘命可由80.00歲提高至83.92歲(+3.92歲)；心臟疾病影響次之，若剔除該項死因，可提高至81.61歲(+1.61歲)；肺炎影響居第3，若剔除該項死因，可提高至80.91歲(+0.91歲)。至於其餘各類特定死因剔除後之零歲平均餘命可增加歲數，約介於0.37至0.86歲之間。

(二)男性：105年我國男性以惡性腫瘤之死因影響最大，若剔除該項死因，則男性零歲平均餘命可由76.81歲提高至81.13歲(+4.32歲)；心臟疾病影響次之，若剔除該項死因，可提高至78.45歲(+1.64歲)；事故傷害影響居第3，若剔除該項死因，可提高至77.76歲(+0.95歲)。至於其餘各類剔除特定死因之零歲平均餘命可增加歲數，約介於0.31至0.92歲之間。

(三)女性：105年我國女性以惡性腫瘤之死因影響最大，若剔除該項死因，則女性零歲平均餘命可由83.42歲提高至86.81歲(+3.39歲)；心臟疾病影響次之，若剔除該項死因，可提高至85.02歲(+1.60歲)；肺炎影響居第3，若剔除該項死因，可提高至84.28歲(+0.86歲)。至於其餘剔除各類特定死因之零歲平均餘命可增加歲數，約介於0.22至0.85歲之間。

(四)死因比較：男性因惡性腫瘤、事故傷害、慢性下呼吸道疾病、慢性肝病及肝硬化之死因減損之零歲平均餘命分別為4.32歲、0.95歲、0.57歲及0.50歲，高於女性減損之3.39歲、0.41歲、0.31歲及0.22歲；女性因糖尿病、高血壓性疾病與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之死因減損之零歲平均餘命分別為0.82歲、0.48歲及0.43歲，高於男性之0.63歲、0.37歲及0.31歲，顯示男、女性在主要死因結構上之差異，各類死因對兩性零歲平均餘命之影響程度有所不同。

二、特定死因除外生命表與一般簡易生命表零歲平均餘命差距之變動情況¹

(一)全體：以死因別零歲平均餘命差距而言，差距增加(影響擴大)者為肺炎，減少(影響縮小)者為惡性腫瘤、腦血管疾病、糖尿病、慢性下呼吸道疾病，高血壓性疾病、慢性肝病及肝硬化。除了惡性腫瘤減少0.18歲最多外，其餘死因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二年間僅微幅變動或維持不變。

1. 惡性腫瘤連續35年高居國人十大死因首位，其死亡人數由104年4萬6,829人，增至105年4萬7,760人(+1.99%)，已連續8年攀升。相關單位近年加強惡性腫瘤預防宣導及醫療工作，資料顯示排除特定死因為惡性腫瘤之零歲平均餘命與一般簡易生命表零歲平均餘命差距，已由95年之4.22歲減至105年之3.92歲，防治工作具初步成效。

2. 105年肺炎為國人十大死因第3位，其死亡人數增幅為十大死因中最高(+13.48%)，觀察近年之死亡人數及所占比率有逐漸上升趨勢，100年死亡人數跨越9千人(占5.95%)，103年上攀至1萬人(占6.36%)，105年到達新高點1萬2,212人(占7.08%)。經統計，排除特定死因為肺炎之零歲平均餘命與一般簡易生命表零歲平均餘命差距，由95年之0.65歲增至105年之0.91歲，肺炎防治及宣導工作殊值更多關注。

(二)男性：以死因別零歲平均餘命差距而言，差距增加(影響擴大)者為心臟疾病、肺炎、事故傷害，減少(影響縮小)者為惡性腫瘤、慢性下呼吸道疾病、糖尿病、慢性肝病及肝硬化。除了惡性腫瘤減少0.22歲最多外，其餘死因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二年間僅微幅變動或維持不變。

(三)女性：以死因別零歲平均餘命差距而言，差距增加(影響擴大)者為腦血管疾病、慢性下呼吸道疾病、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減少(影響縮小)者為惡性腫瘤、糖尿病、心臟疾病、高血壓性疾病、慢性肝病及肝硬化、肺炎、事故傷害。除了惡性腫瘤減少0.13歲最多外，其餘死因之零歲平均餘命差距，二年間僅微幅變動或維持不變。

¹由於死亡人口之年齡、性別、死因別的結構每年均會有所不同，因此某類特定死因除外簡易生命表編算結果之平均餘命會產生變動，致各類特定死因除外簡易生命表與一般簡易生命表零歲平均餘命差距亦產生變動。當某類死因除外本年平均餘命與一般平均餘命之差距，如較上年差距擴大(即差距相減值為正值)，表示該類死因人數、死亡年齡對平均餘命在本年產生之影響擴大，反之當相減值為負值，表示影響縮小。

表一、國人主要死亡原因

十大死亡原因	104 年				105 年			
	序位	死亡人數(人)	百分比(%)	每十萬人口死亡率(人/十萬人)	序位	死亡人數(人) 年增數	百分比(%)	每十萬人口死亡率(人/十萬人)
● 惡性腫瘤	1	46,829	28.63	199.59	1	47,760 931	27.70	203.10
● 心臟疾病	2	19,202	11.74	81.84	2	20,812 1,610	12.07	88.50
● 肺炎	4	10,761	6.83	47.60	3	12,212 1,451	7.08	51.93
● 腦血管疾病	3	11,169	6.58	45.86	4	11,846 677	6.87	50.37
● 糖尿病	5	9,530	5.83	40.62	5	9,960 430	5.78	42.35
● 事故傷害	6	7,033	4.30	29.97	6	7,206 173	4.18	30.64
● 慢性下呼吸道疾病	7	6,383	3.90	27.20	7	6,787 404	3.94	28.86
● 高血壓性疾病	8	5,536	3.38	23.59	8	5,881 345	3.41	25.01
● 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	9	4,762	2.91	20.30	9	5,226 464	3.03	22.22
● 慢性肝病及肝硬化	10	4,688	2.87	19.98	10	4,738 50	2.75	20.15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104 年及 105 年死亡總人數分別為 16 萬 3,574 人及 17 萬 2,418 人。

表二、國人特定死因除外簡易生命表之零歲平均餘命

項目別	一般簡易生命表	民國 105 年 單位：歲									
		特 定 死 因 除 外 簡 易 生 命 表									
		惡性腫瘤	心臟疾病	肺炎	腦血管疾病	糖尿病	事故傷害	慢性下呼吸道疾病	高血壓性疾病	腎炎、腎病症候群及腎病變	慢性肝病及肝硬化
零歲平均餘命											
全體	80.00	83.92	81.61	80.91	80.86	80.71	80.71	80.47	80.41	80.37	80.37
男性	76.81	81.13	78.45	77.72	77.68	77.44	77.76	77.38	77.17	77.12	77.31
女性	83.42	86.81	85.02	84.28	84.27	84.24	83.83	83.73	83.90	83.85	83.64
差距											
全體	-	3.92	1.61	0.91	0.86	0.71	0.71	0.47	0.41	0.37	0.37
男性	-	4.32	1.64	0.92	0.88	0.63	0.95	0.57	0.37	0.31	0.50
女性	-	3.39	1.60	0.86	0.85	0.82	0.41	0.31	0.48	0.43	0.22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

說明：零歲平均餘命差距 = 「特定死因除外簡易生命表零歲平均餘命」 - 「一般簡易生命表零歲平均餘命」；差距數字係經實際數字計算後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二位，故部分尾數有捨位誤差。

表三、最近二年剔除各類特定死因後零歲平均餘命差距之變動

單位：歲

性 年 別 及 別	惡性 腫瘤	心臟 疾病	肺炎	腦血管 疾病	糖尿病	事故 傷害	慢性下 呼吸道 疾病	高血 壓性 疾病	腎炎、腎 病症候 群及腎 病變	慢性肝 病及肝 硬化
全 體										
105 年	3.92	1.61	0.91	0.86	0.71	0.71	0.47	0.41	0.37	0.37
104 年	4.10	1.61	0.88	0.88	0.74	0.71	0.49	0.42	0.36	0.39
變動	-0.18	0.00	0.02	-0.02	-0.03	0.00	-0.02	-0.01	0.00	-0.02
男 性										
105 年	4.32	1.64	0.92	0.88	0.63	0.95	0.57	0.37	0.31	0.50
104 年	4.53	1.61	0.89	0.88	0.66	0.94	0.60	0.37	0.31	0.52
變動	-0.22	0.03	0.02	0.00	-0.02	0.01	-0.03	0.00	0.00	-0.01
女 性										
105 年	3.39	1.60	0.86	0.85	0.82	0.41	0.31	0.48	0.43	0.22
104 年	3.51	1.63	0.87	0.84	0.86	0.42	0.31	0.50	0.42	0.24
變動	-0.13	-0.03	-0.01	0.01	-0.04	-0.01	0.01	-0.03	0.01	-0.02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

說明：零歲平均餘命差距變動 = 「105 年零歲平均餘命差距」 - 「104 年零歲平均餘命差距」；本表差距變動量係經實際數字計算後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二位，故部分尾數有捨位誤差。

圖一、近年特定死因為惡性腫瘤之死亡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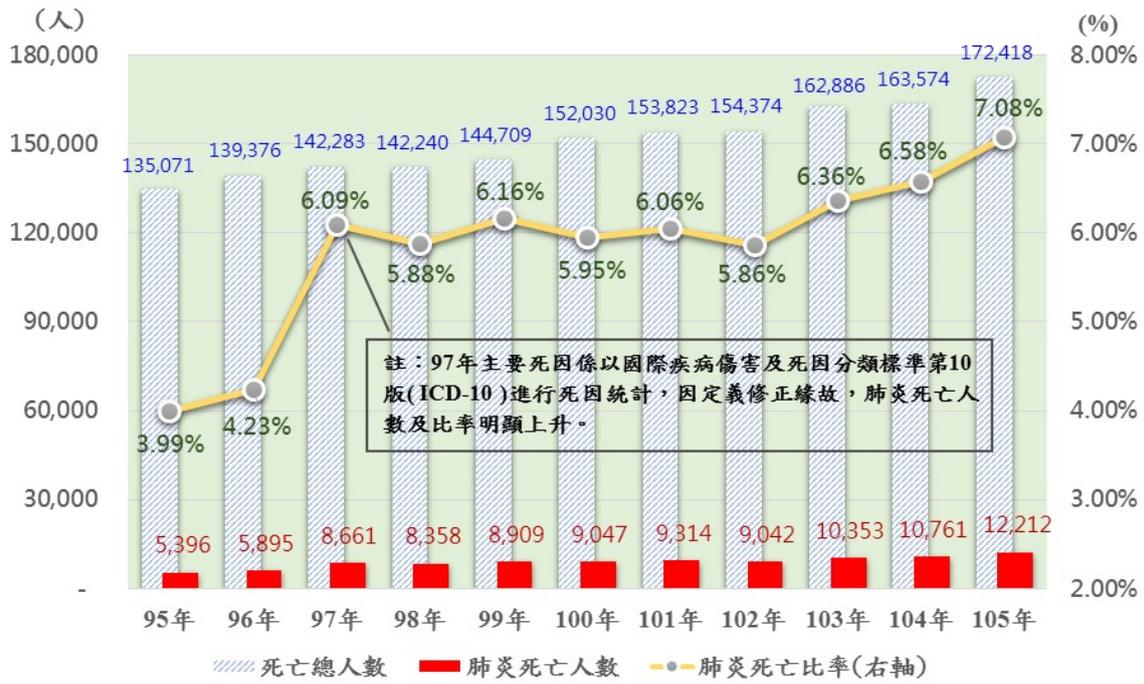


圖二、排除特定死因為惡性腫瘤之零歲平均餘命概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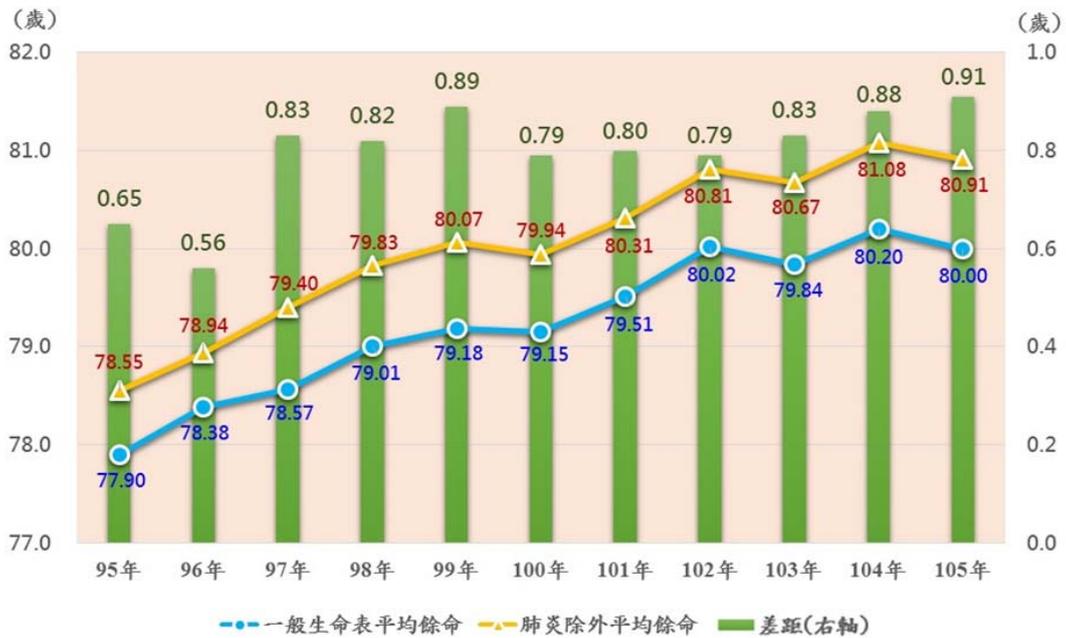


說明：惡性腫瘤連續 35 年高居國人十大死因之首位，將其排除後之零歲平均餘命(—▲—)與排除前零歲平均餘命(—●—)之差距(■)已由 95 年 4.22 歲減至 105 年 3.92 歲，長期呈下降趨勢(影響縮小)，顯示防治工作已具初步成效。

圖三、近年特定死因為肺炎之死亡概況



圖四、排除特定死因為肺炎之零歲平均餘命概況圖



說明：105年肺炎為國人十大死因第3位，將其排除後之零歲平均餘命(▲)與排除前零歲平均餘命(●)之差距(■)由95年0.65歲增至105年0.91歲，長期呈上升趨勢(影響擴大)，顯示肺炎防治及宣導工作殊值重視。